

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 (函)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69-10號11樓
聯絡人：盧柏森
聯絡電話：(02) 2778-8898 傳真：(02) 2778-8900
電子信箱：elecpeorg@gmail.com

受文者：本會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
發文字號：電機技師(全國)字第 10308374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新竹市電信審驗處申請辦法公告

說明：

- 一、即日起，凡符合電信設備審查及審驗組織辦法之全體會員，請上公會網站，下載申請表格，傳真或郵寄至公會審驗中心。
- 二、申請截止日 103.09.01
- 三、依據申請人數，擇日安排現場評鑑。
- 四、完成評鑑，經評審選定一位入選，並完成委託契約。
- 五、預定 9 月 29 日進行各項交接事宜，10 月 1 日掛牌正式執行電信審驗業務。

正本：本會全體會員
副本：

理事長 彭繼傳

參與本會電信審驗處 申請表

- 說明：一、有意願接受委託成為新竹市電信審驗處之技師可由公會網站下載相關文件，填妥本書表於 103 年 9 月 1 日以前傳真或郵寄至審驗中心。
- 二、由公會理事長、執行長及三位電信委員(或兩位電信委員及一位 NCC 長官)共五人組成之評審小組於 103 年 9 月中旬進行現場評鑑。
- 三、申請之候選人有多位時，經評審結果僅能有一位入選，並定於 103 年 9 月 29 日完成與公會簽訂委託契約掛牌成立新竹市電信審驗處，正式執行電信審查/審驗業務。

1、本人已詳閱成立審驗處相關文件，願意參與電信審查、審驗工作。

2、本人執業處願意成立審驗處。

技師簽名及蓋章：

執業機構名稱：

執業機構地址：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手機：_____

E-mail：_____